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羅惠珍
電話：(03)8462860*571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wow050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228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日本排放含氚廢水」科普知識問答集 (376550000A_112012288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彙整「日本排放含氚廢水」科普知識問答集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6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817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日本福島含氚廢水排放，原能會已成立跨部會平台，透過監測評估、參照國際標準等原則，掌握排放源頭資訊、強化海域與海產輻射監測及建立海洋擴散評估模式，另建置「放射性物質海域擴散海洋資訊平台」單一窗口(網址：<https://tworis.aec.gov.tw>)，公開相關資訊，提供查詢閱覽。
- 三、旨揭說明資料，透過圖卡說明含氚廢水及其監測之科普知識，期以提升校園師生對相關議題之識讀能力並運用。
- 四、檢附原能會來函及其附件資料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12/06/21



1120002899